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第2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

電話：(02)66215888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1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3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38~39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9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39~42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42~43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43~44		三二

### 會計師核閱報告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四所述，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採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 80,721 仟元及 63,008 仟元；其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計新台幣 5,681 仟元及 2,033 仟元，以及 10,102 仟元及 3,562 仟元，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8 月 12 日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4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4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3,204,463	34	\$ 2,944,659	31	\$ 3,203,302	3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300,802	3	-	-	179,533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	-	49,703	1	49,730	1
1150	應收票據	414,538	4	441,929	5	302,583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十一、十八及二九)	3,041,206	33	3,592,529	38	3,382,538	35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二)	566,022	6	572,001	6	630,114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七及二八)	452,027	5	281,655	3	332,611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十及二九)	79,334	1	55,857	1	84,29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058,392	86	7,938,333	85	8,164,709	8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五、七及二十)	-	-	-	-	80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74,997	1	42,669	-	40,61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四)	80,721	1	70,619	1	63,00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及十五)	647,670	7	715,758	8	748,195	8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五)	366,777	4	366,777	4	366,777	4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16,357	-	17,753	-	19,44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四)	42,175	-	30,880	-	43,520	-
1960	預付投資款 (附註九)	-	-	76,602	1	43,952	-
1915	預付設備款	19,782	-	12,777	-	15,317	-
1920	存出保證金	62,663	1	66,022	1	140,645	2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附註四及十七)	8,965	-	9,447	-	9,58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20,107	14	1,409,304	15	1,491,135	15
1XXX	資 產 總 計	\$ 9,378,499	100	\$ 9,347,637	100	\$ 9,655,844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二九)	\$ 21,864	-	\$ 56,503	1	\$ 122,577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二八)	1,816,279	19	1,870,160	20	1,911,478	20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	1,166,012	13	445,577	5	1,161,707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四)	139,257	2	166,886	2	100,45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803	-	48,344	-	42,14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170,215	34	2,587,470	28	3,338,363	3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二十)	792,580	9	786,374	8	780,254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四)	318,188	3	359,666	4	427,430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一)	3,785	-	4,775	-	4,741	-
2645	存入保證金	3,612	-	3,833	-	3,69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18,165	12	1,154,648	12	1,216,121	13
2XXX	負債總計	4,288,380	46	3,742,118	40	4,554,484	47
	權 益						
3110	股 本	1,498,564	16	1,498,564	16	1,498,564	16
3200	資本公積	1,940,072	21	1,940,072	21	1,940,072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3,649	6	464,575	5	464,57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0,916	2	230,916	2	230,91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87,212	8	1,183,544	13	726,214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61,777	16	1,879,035	20	1,421,705	15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9,706	1	289,266	3	241,457	2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1,418)	-	(438)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89,706	1	287,848	3	241,019	2
3XXX	權益總計	5,090,119	54	5,605,519	60	5,101,360	53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9,378,499	100	\$ 9,347,637	100	\$ 9,655,84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	\$ 2,312,193	100	\$ 2,351,950	100	\$ 4,359,500	100	\$ 4,512,9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二三及二八)	<u>1,824,064</u>	<u>79</u>	<u>1,850,098</u>	<u>79</u>	<u>3,366,973</u>	<u>77</u>	<u>3,522,763</u>	<u>78</u>
5900	營業毛利	<u>488,129</u>	<u>21</u>	<u>501,852</u>	<u>21</u>	<u>992,527</u>	<u>23</u>	<u>990,234</u>	<u>22</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二三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60,534	3	73,228	3	145,514	4	138,892	3
6200	管理費用	152,210	6	156,108	7	311,324	7	334,889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9,411</u>	<u>1</u>	<u>27,455</u>	<u>1</u>	<u>57,522</u>	<u>1</u>	<u>56,081</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2,155</u>	<u>10</u>	<u>256,791</u>	<u>11</u>	<u>514,360</u>	<u>12</u>	<u>529,862</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245,974</u>	<u>11</u>	<u>245,061</u>	<u>10</u>	<u>478,167</u>	<u>11</u>	<u>460,372</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三)	( 15,543)	-	3,008	-	( 20,860)	-	6,742	-
7100	利息收入	6,438	-	21,392	1	18,274	-	36,841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商品淨益(損)(附註四及七)	( 3,131)	-	341	-	( 2,251)	-	773	-
7510	利息費用	( 3,003)	-	( 5,529)	-	( 6,442)	-	( 9,236)	-
7230	外幣兌換淨益(附註三十)	74,872	3	3,625	-	57,390	1	15,905	-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九)	-	-	( 3,710)	-	( 322)	-	( 3,710)	-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 之份額(附註四及十四)	<u>5,681</u>	-	<u>2,033</u>	-	<u>10,102</u>	-	<u>3,562</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5,314</u>	<u>3</u>	<u>21,160</u>	<u>1</u>	<u>55,891</u>	<u>1</u>	<u>50,87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11,288	14	266,221	11	534,058	12	511,249	11
7950	所得稅(附註二四)	<u>106,939</u>	<u>5</u>	<u>92,640</u>	<u>4</u>	<u>176,962</u>	<u>4</u>	<u>178,684</u>	<u>4</u>
8200	本期淨利	<u>204,349</u>	<u>9</u>	<u>173,581</u>	<u>7</u>	<u>357,096</u>	<u>8</u>	<u>332,565</u>	<u>7</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112,873)	( 5)	( 58,755)	( 2)	( 199,560)	( 4)	( 143,171)	(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損失)	-	-	( 358)	-	1,418	-	75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淨損	( 112,873)	( 5)	( 59,113)	( 2)	( 198,142)	( 4)	( 142,416)	(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1,476</u>	<u>4</u>	<u>\$ 114,468</u>	<u>5</u>	<u>\$ 158,954</u>	<u>4</u>	<u>\$ 190,149</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1.36</u>		<u>\$ 1.16</u>		<u>\$ 2.38</u>		<u>\$ 2.22</u>	
9850	稀 釋	<u>\$ 1.27</u>		<u>\$ 1.08</u>		<u>\$ 2.21</u>		<u>\$ 2.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534,058	\$ 511,24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6,031	63,190
A20200	攤銷費用	4,322	4,807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 5,297)	( 5,78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益)	2,251	( 15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10,102)	( 3,562)
A20900	利息費用	6,442	9,236
A21200	利息收入	( 18,274)	( 36,84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28,039	5,623
A23100	預付投資款退回損失	1,174	-
A29900	子公司清算利益	( 4,582)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22	3,71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012	16,140
A29900	預付租賃款	132	134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益)	( 3,271)	3,86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0,520	46,673
A31150	應收帳款	506,403	592,901
A31200	存 貨	( 33,547)	( 31,185)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304,303)	( 178,65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77,164)	( 6,898)
A32150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13,913)	( 284,96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4,407	13,95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90)	(\$ 94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1,195)	( 6,098)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661,475	716,39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6,691)	( 9,9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35,270)	( 137,67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9,514</u>	<u>568,77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0,601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32,92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24,798)	185,24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560	3,59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376)	( 36,65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3,231)	( 2,9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124	( 56,77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0,112)	( 9,462)
B02100	收回預付投資款	44,955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8,274</u>	<u>37,55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997</u>	<u>87,666</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795,850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32,618)	( 897,514)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162)	<u>2,53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32,780)</u>	<u>( 99,12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170,927)</u>	<u>( 68,830)</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59,804	488,48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944,659</u>	<u>2,714,813</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204,463</u>	<u>\$ 3,203,3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8月12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8 年 7 月。主要經營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電子零件等之加工製造、買賣、技術授權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於 94 年 1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且於 95 年 11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准予辦理股票櫃檯買賣交易，並於 96 年 1 月 11 日掛牌買賣；另於 98 年 11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上櫃轉上市，並於 98 年 12 月 17 日正式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05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2等級或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106年追溯適用。

##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將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放款承諾，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六及七。

###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

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59	\$ 5,576	\$ 9,08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011,394	2,242,525	2,695,44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188,910</u>	<u>696,558</u>	<u>498,769</u>
	<u>\$3,204,463</u>	<u>\$2,944,659</u>	<u>\$3,203,302</u>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			
票	\$ 52,118	\$ -	\$ -
基金受益憑證	<u>248,684</u>	<u>-</u>	<u>179,533</u>
	<u>\$ 300,802</u>	<u>\$ -</u>	<u>\$ 179,533</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			
債（附註二十）	<u>\$ -</u>	<u>\$ -</u>	<u>\$ 80</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債券投資－中國信託公司	<u>\$ -</u>	<u>\$ 49,703</u>	<u>\$ 49,730</u>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3 月購買中國信託公司所發行之 3 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為 2.90%，並於 105 年 3 月到期贖回。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立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6,158	\$ 6,480	\$ 7,691
碩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11,000	11,000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PharmTak, Inc	15,665	15,665	15,665
Hercules BioVenture, L.P.	9,524	9,524	6,259
Foxfortune Technology Limited	<u>32,650</u>	<u>-</u>	<u>-</u>
	<u>\$ 74,997</u>	<u>\$ 42,669</u>	<u>\$ 40,615</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74,997</u>	<u>\$ 42,669</u>	<u>\$ 40,61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興櫃及非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經評估後，於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 0 仟元、3,710 仟元、322 仟元及 3,710 仟元之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預付 Foxfortune Technology Limited 投資款 32,650 仟元（美金 1,000 仟元）已於 105 年 3 月轉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併公司擬投資 Express Wealth Enterprise Limited，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預付投資款均為 43,952 仟元（美

金 1,425 仟元)，惟 Express Wealth Enterprise Limited 未能在約定時間內取得營業處所，故已於 105 年 6 月退回投資款 44,955 仟元（美金 1,389 仟元），產生投資損失 1,174 仟元及兌換利益 2,177 仟元。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原始到期日在超過 3 個月之			
銀行定期存款	\$ 55,972	\$ -	\$ 15,143
質抵押之資產（附註二九）	<u>23,362</u>	<u>55,857</u>	<u>69,155</u>
	<u>\$ 79,334</u>	<u>\$ 55,857</u>	<u>\$ 84,298</u>

十一、應收帳款淨額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3,058,753	\$3,615,907	\$3,458,317
減：備抵呆帳	<u>( 17,547)</u>	<u>( 23,378)</u>	<u>( 75,779)</u>
	<u>\$3,041,206</u>	<u>\$3,592,529</u>	<u>\$3,382,53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為 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帳齡在 0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未逾期	\$ 3,002,237	\$ 3,533,104	\$ 3,329,728
1~30 天	37,238	44,489	33,657
31~90 天	4,828	10,794	25,099
91~180 天	1,740	12,221	1,256
超過 180 天	<u>12,710</u>	<u>15,299</u>	<u>68,577</u>
合    計	<u>\$ 3,058,753</u>	<u>\$ 3,615,907</u>	<u>\$ 3,458,31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4年1月1日餘額				\$ 89,067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5,784)
減：本期實際沖銷				( 6,928)
外幣換算差額				( 576)
104年6月30日餘額				<u>\$ 75,779</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3,37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5,297)
外幣換算差額				( 534)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17,547</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 十二、存貨淨額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製成品	\$ 181,764	\$ 238,280	\$ 258,638
在製品	147,609	152,198	177,019
原物料	236,649	181,523	194,457
	<u>\$ 566,022</u>	<u>\$ 572,001</u>	<u>\$ 630,114</u>

105年及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14,183仟元、11,986仟元、30,012仟元及16,140仟元。

## 十三、子公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信錦薩摩亞)	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之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並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100	100	100
	廣進有限公司(廣進公司)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100
	信錦企業(美國)有限公司(信錦美國)	電子零件及相關產品買賣	100 (註1)	-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廣進公司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東莞富鼎)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100	100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嘉福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10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富京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100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富耀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100	
	信錦薩摩亞	富大有限公司(富大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永業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富慶有限公司(富慶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福州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富大公司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武漢富群)	電子零件、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福建冠華)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福清富群)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富鴻昌)		各種電子及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永業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東莞冠皇)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嘉福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蘇州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富京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中山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富耀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鴻嘉駿)	生產組裝筆記本電腦用精密軸承、精密五金及其配件	100	100	100	
富慶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重慶富鴻齊)	各種電子及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註 1：信錦美國於 105 年 6 月 27 日投資成立。

註 2：東莞富鴻齊於 105 年 1 月 15 日已完成清算。

上表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

####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80,721	\$ 70,619	\$ 63,008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自有土地	\$ 65,187	\$ 65,187	\$ 65,187
建築物	172,673	177,792	188,062
機器設備	370,558	425,273	442,409
運輸設備	8,544	10,646	11,841
生財器具	13,353	15,268	16,779
其他設備	17,355	21,592	23,917
	<u>\$ 647,670</u>	<u>\$ 715,758</u>	<u>\$ 748,195</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5 年
機電動力設備	4 至 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生財器具	3 至 8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十六、無形資產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電腦軟體成本	<u>\$ 16,357</u>	<u>\$ 17,753</u>	<u>\$ 19,445</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於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接基礎按 1 至 5 年耐用年限計提。

### 十七、預付租賃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流動(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 263	\$ 273	\$ 272
非流動	<u>8,965</u>	<u>9,447</u>	<u>9,581</u>
	<u>\$ 9,228</u>	<u>\$ 9,720</u>	<u>\$ 9,853</u>

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預付租賃款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 十八、短期借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21,864	\$ 56,503	\$ 67,029
應收帳款融資	-	-	55,548
	<u>\$ 21,864</u>	<u>\$ 56,503</u>	<u>\$ 122,577</u>

(一)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 6 月 30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分別為 1.6%、1.55%-1.65% 及 1.6%-1.7%。

(二) 應收帳款融資係以合併公司部分應收帳款擔保(參閱附註二九)，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2.97%-3.1%。

###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9,927	\$ 215,838	\$ 253,380
應付加工費及模具費	103,575	90,739	87,825
應付股利	674,354	-	674,354
其他	<u>168,156</u>	<u>139,000</u>	<u>146,148</u>
	<u>\$1,166,012</u>	<u>\$ 445,577</u>	<u>\$1,161,707</u>

### 二十、應付公司債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u>\$ 792,580</u>	<u>\$ 786,374</u>	<u>\$ 780,254</u>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80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有效利率為 1.58%，發行期間 3 年，轉換標的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

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公司債到期時以債券面額之 101.5075%（實質收益率 0.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自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為每股 63.8 元，如遇有除權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58.8 元。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5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150 仟元）	\$795,85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12 仟元）	( <u>21,568</u> )
發行日淨負債組成部分（包含應付公司債 774,760 仟元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8 仟元）	774,282
以有效利率 1.58% 計算之利息	17,82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u>478</u>
105 年 6 月 30 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u>\$792,580</u>

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尚無債權人向本公司請求轉換本公司股票。

##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30 仟元、37 仟元、59 仟元及 75 仟元。

## 二二、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2,000,000</u>	<u>\$2,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49,856</u>	<u>149,856</u>	<u>149,856</u>
已發行股本	<u>\$1,498,564</u>	<u>\$1,498,564</u>	<u>\$1,498,56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3,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等）及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

通過盈餘分派政策之章程修正，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派股利之政策，將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比例應在 5% 至 100% 之間。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及 104 年 6 月 1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9,074	\$ 85,586		
普通股現金股利	674,354	674,354	\$ 4.5	\$ 4.5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30,916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二三、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 10,069	\$ 3,217	\$ 13,286	\$ 7,415	\$ 8,082	\$ 15,497
確定福利計畫	-	30	30	-	37	37
其他員工福利	<u>235,753</u>	<u>78,810</u>	<u>314,563</u>	<u>280,048</u>	<u>79,709</u>	<u>359,757</u>
	<u>\$ 245,822</u>	<u>\$ 82,057</u>	<u>\$ 327,879</u>	<u>\$ 287,463</u>	<u>\$ 87,828</u>	<u>\$ 375,291</u>
折舊費用	<u>\$ 20,690</u>	<u>\$ 7,591</u>	<u>\$ 28,281</u>	<u>\$ 22,658</u>	<u>\$ 7,976</u>	<u>\$ 30,634</u>
攤銷費用	<u>\$ 190</u>	<u>\$ 1,896</u>	<u>\$ 2,086</u>	<u>\$ 61</u>	<u>\$ 2,387</u>	<u>\$ 2,448</u>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 17,778	\$ 9,034	\$ 26,812	\$ 11,060	\$ 18,645	\$ 29,705
確定福利計畫	-	59	59	-	75	75
其他員工福利	<u>501,547</u>	<u>167,606</u>	<u>669,153</u>	<u>538,136</u>	<u>185,840</u>	<u>723,976</u>
	<u>\$ 519,325</u>	<u>\$ 176,699</u>	<u>\$ 696,024</u>	<u>\$ 549,196</u>	<u>\$ 204,560</u>	<u>\$ 753,756</u>
折舊費用	<u>\$ 40,642</u>	<u>\$ 15,389</u>	<u>\$ 56,031</u>	<u>\$ 45,267</u>	<u>\$ 17,923</u>	<u>\$ 63,190</u>
攤銷費用	<u>\$ 362</u>	<u>\$ 3,960</u>	<u>\$ 4,322</u>	<u>\$ 123</u>	<u>\$ 4,684</u>	<u>\$ 4,807</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	(\$ 10,504)	(\$ 4,740)	(\$ 28,039)	(\$ 5,623)
其他	<u>(5,039)</u>	<u>7,748</u>	<u>7,179</u>	<u>12,365</u>
	<u>(\$ 15,543)</u>	<u>\$ 3,008</u>	<u>(\$ 20,860)</u>	<u>\$ 6,742</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6.56% 及 1.44%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修正前之章程係規定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3%至10%及不高於5%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於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照修正前章程，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8.2%及1.8%計算。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u>\$ 16,788</u>	<u>\$ 14,233</u>	<u>\$ 29,177</u>	<u>\$ 27,270</u>
董監事酬勞	<u>\$ 3,686</u>	<u>\$ 3,124</u>	<u>\$ 6,405</u>	<u>\$ 5,986</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5年3月14日舉行董事會及104年6月10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已於105年6月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4年度		103年度	
	現	金	現	金 紅 利
員工酬勞／紅利	\$ 65,000		\$ 68,500	
董監事酬勞	14,000		17,000	

105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及104年6月10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u>\$ -</u>	<u>\$ -</u>	<u>\$ 68,500</u>	<u>\$ 17,000</u>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65,000</u>	<u>\$ 14,000</u>	<u>\$ -</u>	<u>\$ -</u>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 65,215</u>	<u>\$ 14,315</u>	<u>\$ 68,469</u>	<u>\$ 17,117</u>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105及104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104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四、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18,750	\$ 74,868	\$ 221,900	\$ 142,33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47	9,702	3,647	9,70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777</u>	<u>(6,137)</u>	<u>5,666</u>	<u>(6,137)</u>
	127,174	78,433	231,213	145,900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20,235)</u>	<u>14,207</u>	<u>(54,251)</u>	<u>32,78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 106,939</u>	<u>\$ 92,640</u>	<u>\$ 176,962</u>	<u>\$ 178,684</u>

###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 787,212</u>	<u>\$1,183,544</u>	<u>\$ 726,214</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4,534</u>	<u>\$ 41,540</u>	<u>\$ 82,923</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4年度(預計) 5.42%		103年度 4.72%

###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另所有大陸子公司截至 104 年度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期淨利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04,349	\$ 173,581	\$ 357,096	\$ 332,56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3,188</u>	<u>3,700</u>	<u>6,206</u>	<u>5,89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207,537</u>	<u>\$ 177,281</u>	<u>\$ 363,302</u>	<u>\$ 338,45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9,856	149,856	149,856	149,8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317	2,026	1,064	2,222
轉換公司債	<u>13,605</u>	<u>12,539</u>	<u>13,605</u>	<u>8,93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3,778</u>	<u>164,421</u>	<u>164,525</u>	<u>161,01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5 至 1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1 年 內	\$ 150,621	\$ 164,428	\$ 164,385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97,749	454,017	392,257
超過 5 年	<u>168,385</u>	<u>209,267</u>	<u>145,117</u>
	<u>\$ 716,755</u>	<u>\$ 827,712</u>	<u>\$ 701,759</u>

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因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預期將收到之未來最低轉租給付總額為 59,304 仟元。

## 二七、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792,580	\$824,800	\$786,374	\$832,400	\$780,254	\$827,920

#### 2. 公允價值層級：

##### 105年6月30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824,800	\$ -	\$ -	\$ 824,800

#####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832,400	\$ -	\$ -	\$ 832,400

##### 104年6月30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827,920	\$ -	\$ -	\$ 827,920

###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05年6月30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300,802	\$ -	\$ -	\$ 300,802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非流</u> <u>動</u>				
持有供交易	\$ -	\$ -	\$ -	\$ -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u>—非流動</u>	-	-	74,997	74,997
合 計	<u>\$ 300,802</u>	<u>\$ -</u>	<u>\$ 74,997</u>	<u>\$ 375,799</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非流</u> <u>動</u>				
持有供交易	\$ -	\$ -	\$ -	\$ -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u> <u>—債券投資</u>	49,703	-	-	49,703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u>—非流動</u>	-	-	42,669	42,669
合 計	<u>\$ 49,703</u>	<u>\$ -</u>	<u>\$ 42,669</u>	<u>\$ 92,372</u>

104 年 6 月 30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179,533	\$ -	\$ -	\$ 179,533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持有供交易	-	80	-	8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u> <u>—債券投資</u>	49,730	-	-	49,730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u>非流動</u>	-	-	40,615	40,615
合 計	<u>\$ 229,263</u>	<u>\$ 80</u>	<u>\$ 40,615</u>	<u>\$ 269,958</u>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  
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u>
期初餘額	\$ 42,669
新 增	32,650
認列於損益（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22 )
期末餘額	<u>\$ 74,997</u>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u>
期初餘額	\$ 11,401
新 增	32,924
認列於損益（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710 )
期末餘額	<u>\$ 40,615</u>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可轉換公司債	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107年1月20日贖回，所採用之折現率係以公開報價之2年期及5年期之公債殖利率按差補法計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持有供交易	\$ 300,802	\$ -	\$ 179,613
放款及應收款（註1）	6,846,446	7,159,805	7,210,2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74,997	92,372	90,34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580,420	2,946,609	3,726,33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持有供交易、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公司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十。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上限為契約 1% 時須向管理階層報告，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益	(\$ 20,047)	(\$ 12,354)	(\$ 2,695)	(\$ 8,178)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應收付款項及總額投資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68,244	\$ 752,415	\$ 583,067
－金融負債	814,444	842,877	902,83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008,448	2,238,339	2,692,530
－金融負債	-	-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5,042 仟元及 13,46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部位。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金融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並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以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3,008 仟元及 1,795 仟元。104 年 1 月 1 日至

6月30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497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5年6月30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5年6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u>				
<u>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76,637	\$1,403,711	\$ 782,016	\$ -
固定利率工具	-	21,864	-	800,000
	<u>\$ 576,637</u>	<u>\$1,425,575</u>	<u>\$ 782,016</u>	<u>\$ 800,000</u>

104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u>				
<u>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16,741	\$ 951,668	\$ 631,490	\$ -
固定利率工具	-	18,024	38,479	800,000
	<u>\$ 516,741</u>	<u>\$ 969,692</u>	<u>\$ 669,969</u>	<u>\$ 800,000</u>

104年6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10,816	\$ 1,300,126	\$ 808,863	\$ -
固定利率工具	-	84,451	38,126	800,000
	<u>\$ 710,816</u>	<u>\$ 1,384,577</u>	<u>\$ 846,989</u>	<u>\$ 800,000</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每年 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	\$ -
— 未動用金額	1,387,300	1,492,550	1,401,180
	<u>\$ 1,387,300</u>	<u>\$ 1,492,550</u>	<u>\$ 1,401,18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1,864	\$ 56,503	\$ 122,577
— 未動用金額	146,014	151,649	151,433
	<u>\$ 167,878</u>	<u>\$ 208,152</u>	<u>\$ 274,010</u>

##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註1）	<u>\$ 40</u>	<u>\$ 39</u>	<u>\$ 40</u>	<u>\$ 79</u>

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 (二)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註1及2）	<u>\$ 804</u>	<u>\$ 797</u>	<u>\$ 1,625</u>	<u>\$ 1,600</u>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付款。

### (三)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預付費用（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關係人（註2）	<u>\$ 82</u>	<u>\$ 74</u>	<u>\$ 80</u>

###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註1）	<u>\$ 42</u>	<u>\$ 91</u>	<u>\$ -</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註1：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或關聯企業。

註2：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 (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9,332	\$ 9,998	\$ 18,664	\$ 19,996
退職後福利	<u>74</u>	<u>63</u>	<u>148</u>	<u>126</u>
	<u>\$ 9,406</u>	<u>\$ 10,061</u>	<u>\$ 18,812</u>	<u>\$ 20,12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質押定存單（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3,362	\$ 55,857	\$ 69,155
應收帳款	-	-	69,996
	<u>\$ 23,362</u>	<u>\$ 55,857</u>	<u>\$ 139,151</u>

##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6月30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5,019		32.275				\$ 1,130,238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83,293		6.6312				2,688,282	
								(美元：人民幣)
人 民 幣	44,903		4.8671				218,547	
								(人民幣：新台幣)
人 民 幣	10,474		0.1508				50,978	
								(人民幣：美元)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人 民 幣	10,000		4.8671				48,606	
								(人民幣：新台幣)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美 元	1,800		32.133				57,839	
								(美元：新台幣)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2,872	32.275		\$	1,060,944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23,327	6.6312			752,879		
			(美元：人民幣)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582	32.825		\$	544,304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92,592	6.4936			3,039,332		
			(美元：人民幣)					
人 民 幣		43,220	4.995			215,884		
			(人民幣：新台幣)					
人 民 幣		50,060	0.1540			250,050		
			(人民幣：美元)					
<u>非貨幣性項目</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人 民 幣		10,234	4.995			49,703		
			(人民幣：台幣)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美 元		800	31.49			25,189		
			(美元：新台幣)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9,267	32.825			632,439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25,322	6.4936			831,195		
			(美元：人民幣)					

104年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092	30.86 \$ 465,739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79,941	6.1136 2,466,979 (美元：人民幣)
人 民 幣	47,989	4.973 238,649 (人民幣：新台幣)
人 民 幣	116,450	0.1636 579,106 (人民幣：美元)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人 民 幣	5,000	4.973 25,007 (人民幣：新台幣)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人 民 幣	10,088	4.973 49,730 (人民幣：新台幣)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 元	700	31.32 21,924 (美元：新台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253	30.86 470,708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39,748	6.1136 1,226,623 (美元：人民幣)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4,322)	1 (新台幣：新台幣)	(\$ 2,833)
美 金	32.275 (美金：新台幣)	( 1,342)	30.86 (美金：新台幣)	2,067
人 民 幣	4.845 (人民幣：新台幣)	80,536	4.973 (人民幣：新台幣)	4,391
		<u>\$ 74,872</u>		<u>\$ 3,625</u>

功能性貨幣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9,045)	1 (新台幣：新台幣)	(\$ 1,243)
美金	32.275 (美金：新台幣)	( 1,789)	30.86 (美金：新台幣)	455
人民幣	4.845 (人民幣：新台幣)	68,224	4.973 (人民幣：新台幣)	16,693
		<u>\$ 57,390</u>		<u>\$ 15,905</u>

###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附表一、二、四、五及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零組件及塑模。

本期並無任何營業單位停業。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電子設備—零組件	\$ 4,030,504	\$ 4,144,942	\$ 742,301	\$ 754,352
—塑 模	<u>328,996</u>	<u>368,055</u>	<u>47,190</u>	<u>40,909</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4,359,500</u>	<u>\$ 4,512,997</u>	789,491	795,2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利益之份額			10,102	3,562
利息收入			18,274	36,841
外幣兌換淨益			57,390	15,9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淨損(益)			( 2,251)	77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22)	( 3,710)
利息費用			( 6,442)	( 9,236)
其他利益及損失			( 20,860)	6,742
管理費用			( 311,324)	( 334,889)
稅前淨利			<u>\$ 534,058</u>	<u>\$ 511,249</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費用、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益）、利息費用、其他利益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0,000	\$ 100,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富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6,825	96,8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6,825	96,8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6,825	96,8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3,280	103,280	38,73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6,825	96,8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1,375	161,37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6,825	96,8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2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7,210	14,535	14,53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7,491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6,28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3	廣進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93,650	\$ 193,65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美國)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6,138	16,13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93,650	193,650	48,413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64,603	164,603	67,778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55,025	355,025	274,338	0%~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5,238	145,238	48,413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61,375	161,375	64,55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6,825	96,8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4	福州富鴻齊電 子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 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7,520	77,52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7,520	77,52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7,520	77,52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7,520	77,52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7,520	77,52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2,055	77,52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7,520	77,52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5	富大有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64,550	\$ 32,275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4,55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4,550	32,27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4,550	32,27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4,550	32,275	32,27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6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30	38,73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30	38,73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30	38,73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30	38,73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7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60	38,7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60	38,7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60	38,7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60	38,7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60	38,7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60	38,7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60	38,7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8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43,605	\$ 43,605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3,605	43,60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3,605	43,60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9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524	14,52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524	14,52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524	14,52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018,02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036,048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註一：係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授權額度。

註二：本期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餘額係按 105 年 6 月底匯率計算。

註三：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 摩亞)股份 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27,036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 96,825 (美元 3,000 仟元)	\$ 96,825 (美元 3,000 仟元) (註一)	\$ -	\$ -	1.90%	\$2,545,06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子公司	\$1,527,036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1,194,175 (美元 37,000 仟元)	1,194,175 (美元 37,000 仟元) (註一、二、三、四、 五、六及七)	-	-	23.46%	\$2,545,06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永業發展有限 公司	子公司	\$1,527,036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806,875 (美元 25,000 仟元)	806,875 (美元 25,000 仟元) (註二、四及五)	-	-	15.85%	\$2,545,06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富京發展有限 公司	子公司	\$1,527,036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1,258,725 (美元 39,000 仟元)	1,258,725 (美元 39,000 仟元) (註二、四、五及六)	-	-	24.73%	\$2,545,06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富慶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27,036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96,825 (美元 3,000 仟元)	96,825 (美元 3,000 仟元) (註二)	-	-	1.90%	\$2,545,06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1	福州富鴻齊電子 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 模具有限 公司	同一母公司	\$1,527,036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53,537 (人民幣11,050 仟元)	22,529 (人民幣 4,650 仟元)	22,529 (人民幣 4,650 仟元)	22,529	0.44%	\$2,545,06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	-	Y

註一：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及富京公司向甲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6,825 仟元。

註二：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富慶公司向乙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6,825 仟元。

註三：為富大公司向丙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129,100 仟元。

註四：為富大公司、永業公司及富京公司向丁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561,375 仟元。

註五：為富大公司、永業公司及富京公司向戊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322,750 仟元。

註六：為富大公司及富京公司向己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258,200 仟元。

註七：合併公司多係為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合計應為 1,465,075 仟元；另合併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合計為 1,487,604 仟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立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47,011	\$ 6,158	-	\$ 6,158	(註二及五)
	碩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00,000	11,000	-	11,000	(註二及五)
	PharmTak,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00,000	15,665	-	15,665	(註二及五)
	Hercules BioVenture,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9,524	-	9,524	(註二及五)
	Foxfortune Technology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32,650	-	32,650	(註二及五)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3,000	20,862	-	20,862	(註三及五)
	朋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000	11,685	-	11,685	(註三及五)
	雙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2,000	19,571	-	19,571	(註三及五)
	<u>受益憑證</u>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145,764	200,078	-	200,078	(註四及五)
	安聯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73,530	48,606	-	48,606	(註四及五)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三：係按 105 年 6 月底成交價計算。

註四：受益憑證係按 105 年 6 月底淨值計算。

註五：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六：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富大有限公司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55,640	100	(註一)	\$ -	-	(\$ 376,936)	( 10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2,251	13	(註一)	-	-	( 109,126)	( 1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20,745	50	(註一)	-	-	( 335,771)	( 43)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貨	117,764	12	(註一)	-	-	( 52,448)	( 1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49,427	30	(註一)	-	-	( 199,135)	( 25)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貨	126,545	18	(註一)	-	-	( 45,601)	( 1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155,640)	( 84)	(註一)	-	-	376,936	93	
富大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112,251)	( 72)	(註一)	-	-	109,126	88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420,745)	( 38)	(註一)	-	-	335,771	34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249,427)	( 22)	(註一)	-	-	199,135	24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貨	( 117,764)	( 100)	(註一)	-	-	52,448	89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貨	( 126,545)	( 62)	(註一)	-	-	45,601	59	

註一：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廣進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 274,338 (註一)	-	\$ -	-	\$ 129,100	\$ -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376,936	-	-	-	-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335,771	-	-	-	42,119	-
富大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109,126	-	-	-	-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199,135	-	-	-	42,277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103,856 (註二)	-	-	-	-	-

註一：係融資款。

註二：係包含融資款 38,730 仟元、應收利息 16,228 仟元及應收股利 48,898 仟元。

註三：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期末	股數	比率(%)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之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並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 110,598	\$ 110,598	3,545,584	100	\$ 2,667,480	\$ 165,560	\$ 165,560	(註一)
	廣進有限公司	薩摩亞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665,600	665,600	-	100	3,041,538	131,687	131,687	(註一)
	信錦企業(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電子零件及相關產品買賣	32	-	1,000	100	32	-	-	(註一)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設計及銷售電視壁掛產品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36,075	36,075	2,280,000	38	80,721	26,585	10,102	(註二)
廣進有限公司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19,342	119,342	-	100	949,880	78,494	78,494	(註一)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60,175	160,175	-	100	1,029,999	123,462	123,462	(註一)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259,720	259,720	-	100	259,525	( 4,990)	( 4,990)	(註一)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6,643	16,643	-	100	323,327	( 80,447)	( 80,272)	(註一)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25,957	125,957	-	100	222,050	1,163	1,163	(註一)
	富慶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47,710	147,710	-	100	423,987	101,259	101,259	(註一)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四：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之股權淨值，除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47,168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67,229 ( 2,083 仟美元)	\$ -	\$ -	\$ 67,229 ( 2,083 仟美元)	\$ 137,129	100%	\$ 138,225	\$ 1,103,326	\$ 1,027,701 ( 31,842 仟美元)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44,59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2,081)	100%	( 2,082)	52,101	131,069 ( 4,061 仟美元)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20,77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43,765 ( 1,356 仟美元)	-	-	43,765 ( 1,356 仟美元)	( 1,690)	100%	( 990)	301,909	-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64,36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9,155	100%	9,384	175,608	25,885 ( 802 仟美元)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9,469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大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82,148)	100%	( 82,171)	477,090	678,679 ( 21,028 仟美元)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36,47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永業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821	100%	1,088	136,516	-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365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廣進公司再投資大陸	52,770 ( 1,635 仟美元)	-	-	52,770 ( 1,635 仟美元)	( 3,807)	100%	( 2,643)	39,186	-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廣進公司再投資大陸	81,753 ( 2,533 仟美元)	-	-	81,753 ( 2,533 仟美元)	4,582	- (註二)	4,582	-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20,143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嘉福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78,494	100%	78,494	949,867	606,738 ( 18,799 仟美元)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166,10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京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	\$ -	\$ 113,285	100%	\$ 115,710	\$ 1,114,237	\$ 366,224 (11,347 仟美元)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組裝筆記本電腦用精密軸承、精密五金及其配件	255,06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耀公司再投資大陸	193,650 (6,000 仟美元)	-	-	193,650 (6,000 仟美元)	(5,953)	100%	(4,990)	259,524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51,633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慶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100,851	100%	101,259	423,987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39,166 (13,607 仟美元)	\$1,382,403 (42,832 仟美元)	\$3,054,071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已於 105 年 1 月 15 日完成清算。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之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7,158	依雙方合約議定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38,110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57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614	依雙方合約議定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42,690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035	依雙方合約議定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43,070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91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2,92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768	依雙方合約議定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19,373	依雙方合約議定	-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3	銷貨	12,50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5,93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2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1,21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0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3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856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4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420,74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6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5,77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5	富大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12,2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12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2,616	依雙方合約議定	-		
6	廣進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4,338	依雙方合約議定	3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707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738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5,118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4,982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7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26,54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60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43,56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8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8,11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2,91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富大有限公司	3	銷貨	155,64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4
		富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6,93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4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863	依雙方合約議定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95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4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7,35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9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銷貨	44,03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51,78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9,91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75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8,71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80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1,69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76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0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51,76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9,27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1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12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2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17,76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3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44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44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14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90,22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9,13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249,42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6

註一：0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及負債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